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区人民政府举办的实施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与公共卫生技术管理和服务的副处级公益性事业单位，是全区卫生健康安全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承担疾病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疫情报告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实验室检测分析与评价、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等公共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决算组成。

纳入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单位包括：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级）

内部机构设置情况：办公室、传染病防制科（应急办、结核病防制科、性病艾滋病防制科）、地病消媒科、免疫规划科、慢性病防制科（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科、精神病防治科）、职业病防治与综合卫生科、卫生检验与质量管理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81.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902.69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31.3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6.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268.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4.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15.36	本年支出合计	57	5,699.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550.94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49.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16.39
总计	30	6,116.08	总计	60	6,116.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 分类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015.36	3,081.36		1,902.69			31.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81	316.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4.27	314.27					
20805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72	120.72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31.71	131.71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61.84	61.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	2.5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	2.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83.67	2,649.67		1,902.69			31.31
21002			公立医院	37.05	37.05					
21002			其他专科医院	37.05	37.0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2.00	32.00					
21003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2.00	32.00					
21004			公共卫生	4,458.23	2,524.23		1,902.69			31.31
21004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024.02	1,090.02		1,902.69			31.31
2100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8.98	68.98					
21004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80.82	80.82					
21004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249.41	1,249.41					
21004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5.00	3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9	39.69					
21011			事业单位医疗	39.69	39.6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70	16.7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70	16.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88	114.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88	114.88					
22102			住房公积金	104.54	104.54					
22102			提租补贴	10.34	1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	类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99.69	3,958.85	1,74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81	316.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4.27	314.27				
20805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72	120.72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71	131.71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84	61.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	2.5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	2.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68	3,527.16	1,740.84			
21002	公立医院			37.05	37.05				
21002	其他专科医院			37.05	37.0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2.00		32.00			
21003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2.00		32.00			
21004	公共卫生			5,142.56	3,450.42	1,692.14			
21004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574.96	3,450.42	124.54			
2100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8.98		68.98			
21004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4.21		214.21			
21004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249.41		1,249.41			
21004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5.00		3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9	39.69				
21011	事业单位医疗			39.69	39.6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70		16.7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70		16.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88	114.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88	114.88				
22102	住房公积金			104.54	104.54				
22102	提租补贴			10.34	1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81.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6.81	316.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49.67	2,649.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4.88	114.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81.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81.36	3,081.3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31			63				
总计	32	3,081.36	总计	64	3,081.36	3,08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081.36	1,473.91	1,607.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81	316.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4.27	314.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72	120.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71	131.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84	61.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	2.5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	2.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9.67	1,042.22	1,607.45
21002	公立医院			37.05	37.05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37.05	37.0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2.00		32.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2.00		32.00
21004	公共卫生			2,524.23	965.48	1,558.75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090.02	965.48	124.5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8.98		68.9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80.82		80.8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249.41		1,249.4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5.00		3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9	39.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69	39.6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70		16.7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70		16.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88	114.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88	114.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54	104.5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34	1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	工资福利支出	1,247.91	3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65	31	资本性支出	
30	基本工资	195.71	30	办公费	2.46	31	办公设备购置	
30	津贴补贴	69.37	30	印刷费		31	专用设备购置	
30	奖金		30	咨询费		31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	伙食补助费		30	手续费		31	公务用车购置	
30	绩效工资	566.12	30	水费	0.55	31	无形资产购置	
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116.28	30	电费	26.39	31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	职业年金缴费	55.34	30	邮电费	1.00			
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25.27	30	取暖费				
3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	物业管理费	21.83			
3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6	30	差旅费	2.45			
30	住房公积金	170.59	30	因公出国（境）				
30	医疗费		30	维修（护）费	2.43			
3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67	30	租赁费				
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35	30	会议费				
30	离休费		30	培训费				
30	退休费	120.81	30	公务接待费				
30	退职（役）费		30	专用材料费				
30	抚恤金	2.54	30	被装购置费				
30	生活补助		30	专用燃料费				
30	救济费		30	劳务费	0.19			
30	医疗费补助		30	委托业务费	2.71			
30	助学金		30	工会经费	16.59			
30	奖励金		30	福利费	0.76			
3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	公务用车运行维	3.64			
30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	其他交通费用	0.35			
3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3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	其他商品和服务	21.30			
人员经费合计		1,371.26	公用经费合计					102.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 分类 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33		6.33		6.33		6.33		6.33		6.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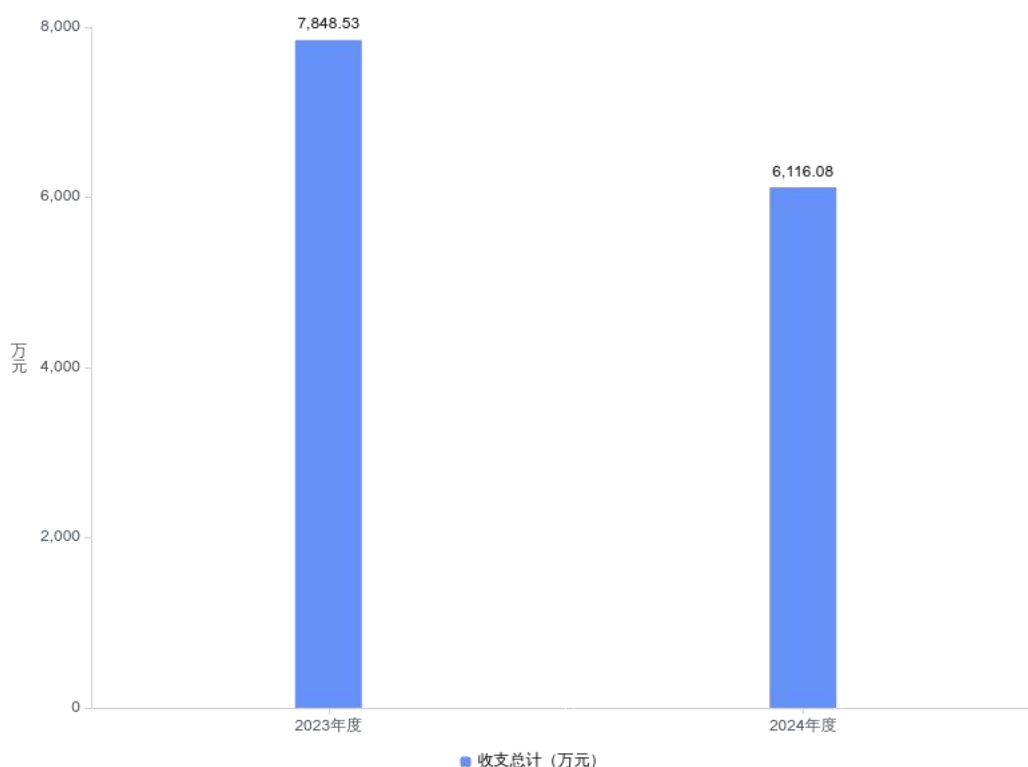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116.0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732.45 万元，下降 22.1%，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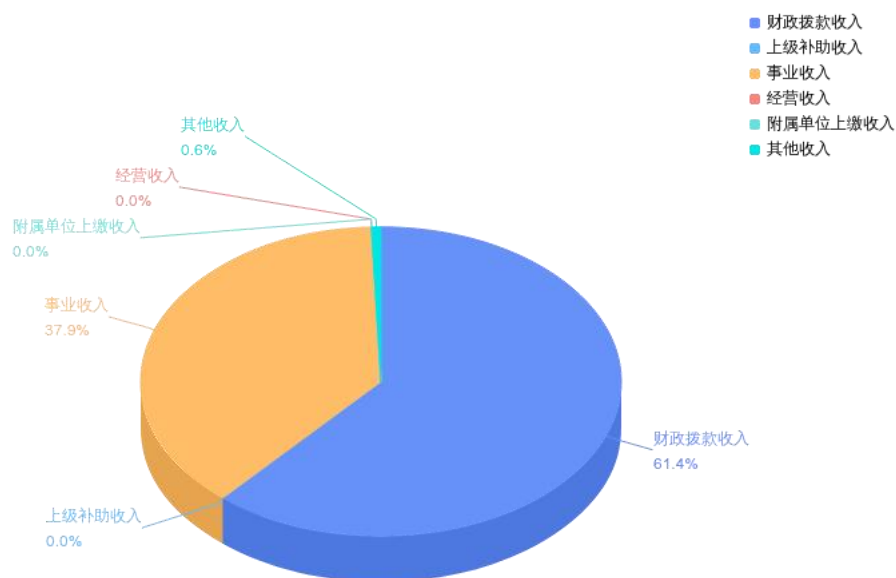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015.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726.26 万元，下降 12.6%，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81.36 万元，占本年收入 61.4%；事业收入

1902.69 万元，占本年收入 37.9%；其他收入 31.31 万元，占本年收入 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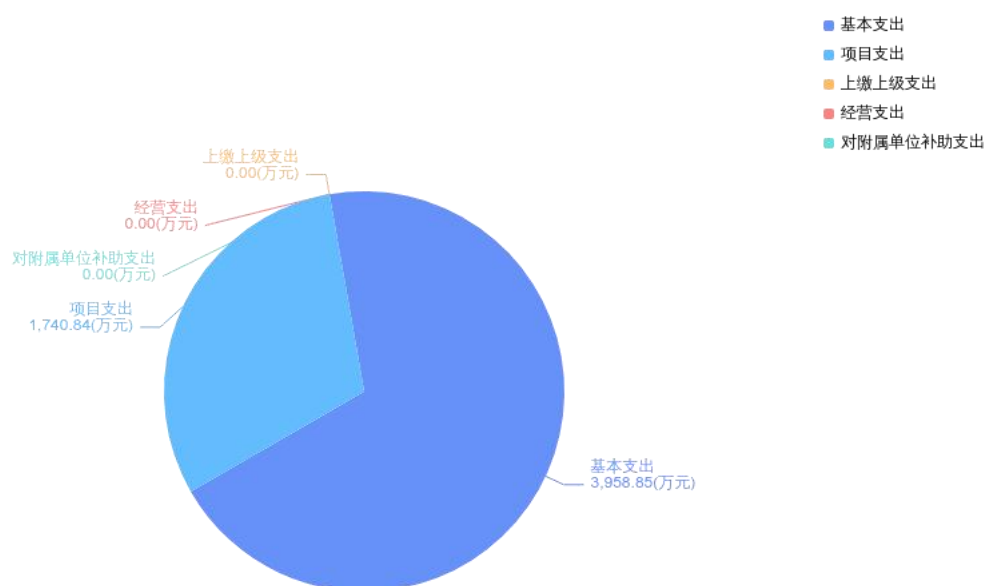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699.6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68.54 万元，下降 2.9%，主要原因是新冠核酸检测采样费用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3958.85 万元，占本年支出 69.5%；项目支出 1740.84 万元，占本年支出 30.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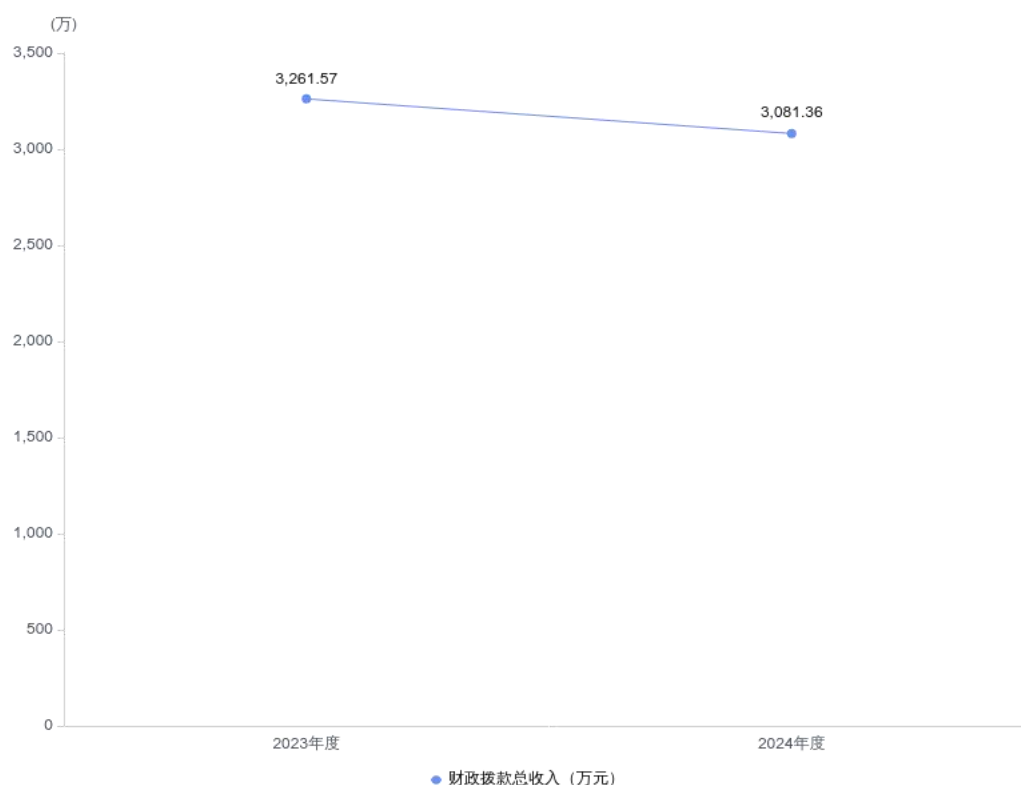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081.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80.21 万元，下降 5.5%。主要原因是新冠核酸检测采样费用拨款减少。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81.36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80.21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新冠核酸检测采样费用拨款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81.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4.1%。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0.21 万元，下降 5.5%，主要原因是新冠核酸检测采样费用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81.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16.81 万元，占 10.3%。主要是用于职工缴纳社保。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649.67 万元，占 86%。主要是用于人员工资发放支出、新冠核酸采样检测费用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14.88 万元，占 3.7%。主要是用于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74.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1.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5.7%。其中：基本支出 1473.91 万元，项目支出 1607.45 万元。项目支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49.41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 2022 年新冠核酸采样检测费用。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20.72万元，支出决算为120.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3.92万元，支出决算为131.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皮防所调入的两位职工工资经费未列入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1.96万元，支出决算为61.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指标调减。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达一次性抚恤和遗嘱补助经费未列入预算。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0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皮防所调入的两位职工工资经费未列入预算。

（2）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达中央级经费疾控中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未列入预算。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为1119.43万元，支出决算为1090.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指标调减。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8.98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达省市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未列入预算。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0.8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达中央级重大公卫经费未列入预算。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49.4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达疫情常态化防控经

费未列入预算。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经费未列入预算。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7.85万元，支出决算为39.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皮防所调入的两位职工工资经费未列入预算。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7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达市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重大公卫专项经费未列入预算。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0.09万元，支出决算为104.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皮防所调入的两位职工工资经费未列入预算。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0.34万元，支出决算为10.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73.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71.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

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 102.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6.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29 万元，增长 25.6%，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车辆加油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6.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29 万元，增长 25.6%。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车辆加油费用增加。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6.33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加油、保险费用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7.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4.5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3.4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0.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0.2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7 台，检验设备、放射设备等。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心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124.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7%。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疾控中心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疾控中心水质每日监测、疾控中心专用网络服务费、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费均已完成的绩效目标。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中心组织对 4 个项目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24.5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疾控中心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项目完成的绩效目标：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应检尽检。水质每日监测经费项目完成的绩效目标：在要求的时间内及时反馈水质监测问题，保障用水安全，居民生活用水得到保障。疾控中心专用网络服务费项目完成的绩效目标：疾控中心网络安全稳定运行，网络遇到问题反馈及时，网络通畅日常维护解决及时。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经费项目完成的绩效目标：保证实验室设施系统正常运行以及检测设备计量符合要求。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中心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一级项目。

1.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4.54 万元，执行数为 124.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各项目的绩效目标；二是受益或使用人群满意。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项目业务资料管理，树立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主

体责任，建立目标明确，逐步做到专项资金预算执行和绩效监管一体化。

2. 疾控中心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为了切实将预防性健康体检工作做好做实，让真正在涉及公共健康安全岗位的从业人员，能及时享受到政府部门提供的免费体检服务，2024 年共完成预防性健康体检 22931 人。

水质每日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加强饮用水监测。为了系统掌握和分析我区饮用水卫生安全状况，及时发现和处置饮用水安全隐患，防范饮用水污染危害人群健康，保障饮用水卫生安全，中心安排专人每日开展水质监测。全年共完成水质采样、监测 1416 件，合格率 100%。

中心专用网络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用于疾控中心办公平台中增强网络稳定、维护设备运行安全、提升信息传播效率、日常网络故障维修、机房运行及配套、视频会议运行保障及治理安全隐患，提高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信息失密的综合防范、安全保护、应急处置和信息对抗能力，预防和减少网络信息安全事件的发生，保障政务外网、政务平台、各应用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加强网络的维护，确保网络运行的稳定。提高故障处理的效率和质量。一旦发现网络出现问题，及时反馈，迅速采取措施进行修复，及时恢复网络的通畅。

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通过定期对实验室设备进行维护，保证实验室设施系统连续正常运行。既能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也可以确保实验室的准确性和可靠性，减少因设备故障导致的资源浪费和成本增加。同时，设备维护项目还可以促进实验室设备的技术更新和升级，推动疾控中心实验室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发展。这些都

将为疾控中心未来的工作提供更加坚实的基础和保障。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中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一）急性传染病防控
- （二）卫生应急
- （三）疾控重点工作
- （四）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
- （五）重大疾病防控
- （六）消毒及病媒生物防制
- （七）环境健康及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急性传染病防控	1. 疫情信息管理 2. 疾病监测 3. 传染病监测预警中心运行 4. 重点散发传染病处置	已完成
2	卫生应急	1.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 聚集性疫情处置 3. 加强业务练兵，积极开展应急演练	已完成
3	疾控重点工作	1. 免疫规划 2. 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治	已完成
4	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	一是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发布健康科普信息，提高市民对健康知识的知晓率。二是强化阵地建设，夯实健康科普知识传播基础堡垒。三是深入走近群众，不	已完成

		断提升全民健康素养水平。	
5	重大疾病防控	1. 艾滋病 2. 丙肝 3. 肺结核	已完成
6	消毒及病媒生物防制	1. 消毒工作 2. 地方病及寄生虫病防治 3. 病媒生物防制	已完成
7	环境健康及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1.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及食源性疾病预防 2. 生活饮用水监测 3. 公共场所监测 4. 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 5. 学校卫生监测 6. 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公立医院-其他专科医院

6. 卫生健康支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公共卫生-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8. 卫生健康支出-公共卫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 卫生健康支出-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 卫生健康支出-公共卫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1. 卫生健康支出-公共卫生-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

13. 卫生健康支出-其他卫生健康支出-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提租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
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1 日

项目名称		疾控中心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3.54	73.54	100%	20 分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场所检测件数		应检尽检	应检尽检	25
		数量指标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人数		应检尽检	应检尽检	25
		质量指标	申请卫生检测处理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覆盖率		100%	100%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满意度		100%	100%	9
总分		99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未完成原因：大部分时间体检人数较多，高峰时段排队时间长，拉低了整体满意度，后续针对性改进。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增设引导人员，减少排队等候时间，全方位提升体检服务质量，提高满意度。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项目自评等级为“优”，综合自评 99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1) 项目经费来源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项目预算金额 10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26.46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 73.54 万元。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项目收入为 73.54 万元，项目资金均为当年申请的公共财政预算财政拨款。

(2) 项目资金实际总收入与年初预算对比分析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项目年初预算为 10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26.46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 73.54 万元，实际收入为 73.54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3)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年初预算对比分析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项目年初预算 10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26.46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 73.54 万元，项目实际使用 73.54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公共场所卫生监测 111 家，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完成；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 22931 人次，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覆盖率 100%，保障

民众卫生安全有所提升。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项目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提升监测水平：加强对辖区内食品、饮用水、公共场所等卫生监测，及时发现和上报问题，保障公众的身体健康。

2. 通过开展健康科普宣传等活动，引导群众树立健康生活理念，提高健康素养。

二、佐证材料

(一) 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立项目的：卫生监测有害因素，确保公共场所卫生质量安全；从业人员体检发现传染病，防止传染病的传播。

年度绩效目标：公共场所卫生监测，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完成；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保障民众卫生安全，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覆盖率100%。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

资金结构：资金由财政拨款构成。

投向与用途：资金用于购买从业人员检测、公共场所监测试剂耗材、车辆费用等。

结果：资金按时拨付，无显著资金浪费或闲置问题。

(二) 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成立由项目部门负责人、财务人员、业务科室组成的自评小组，制定包含预算执行指标的自评方案。通过查看相关数据、核对资金账目、分析等方式，对项目筹备、实施、结项全流程评估，确保自评客观全面。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项目收入为 73.54 万元。均为当年申请的预算拨款 73.54 万元。

(2) 项目经费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项目使用 73.54 万元。项目经费来源 73.54 万元，使用 73.54 万元。具体明细见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经费使用	通信服务费	0.42
	采样检测费	15.4
	试剂耗材	57.72
合计		73.54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卫生检测及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做到应检尽检，有部分检测耗材试剂费用未结清。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为了切实将预防性健康体检工作做好做实，让真正在涉及公共健康安全岗位的从业人员，能及时享受到政府部门提供的免费体检服务，根据武汉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武汉市财政局、武汉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从业人员健康检查管理与经费保障相关事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8]6号）文件精神，截止12月31日共完成全区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办证22931人。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加强卫生监管，提高卫生管理水平。规范各类卫生行为，加强宣传、普及卫生知识，提高公众的卫生素养，保障民众的健康权益。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统筹做好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是我们面临的重要任务。为了更好地推进这项工作，我们坚持规范化管理，确保每一项工作都符合标准和要求。同时，加强开展健康教育，通过采取多种形式和渠道，向公众普及健康知识，提高人们的健康意识和自我保健能力，为公共卫生服务的顺利开展奠定坚实的基础。提高服务覆盖率，受益人群满意100%。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依据上年度自评结果，加强健康知识宣传，明确责任分工，提高人们的健康意识。

（五）其他佐证材料

2024年科室工作总结，省物价局关于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收费标准的通知（鄂价费规[2014]14号）、支付凭证等。

2024 年度疾控中心水质每日监测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1 日

项目名称		疾控中心水质每日监测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	7	100%	20 分	
年 度 绩 效 目 标 1 (80 分)	一 级 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 初 目 标 值 (A)	实 际 完 成 值 (B)	得 分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饮用水卫生检测信息发布次数		365 次	365 次	20
		数量指标	饮用水源地环境质量检测信息发布次数		365 次	365 次	20
		时效指标	水质检测问题反馈及时性		2 小时	2 小时	10
			水质监测问题解决及时性		要求时间内	要求时间内	10
	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水水源周边居民生活质量改善		定性	定性	8
		环境效益指标	饮用水保障		是	是	10
总分		98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供水水源周边居民生活质量改善方面未完成原因：一方面，居民对水质要求各异，众口难调，统一提升标准难以确定。另一方面，供水设施更新缓慢等。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建立多部门联动机制，明确职责，加强沟通协作，共同推进供水水源周边居民生活质量改善。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疾控中心水质每日监测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项目自评等级为“优”，综合自评 98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1) 项目经费来源

2024 年度疾控中心水质每日监测经费项目预算金额 15 万元，预算调减金额 8 万元，实际拨付 7 万元。

2024 年度疾控中心水质每日监测经费项目收入为 7 万元，项目资金均为当年申请的公共财政预算财政拨款。

(2) 项目资金实际总收入与年初预算对比分析

2024 年度疾控中心水质每日监测经费项目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预算调减金额 8 万元，实际收入为 7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3)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年初预算对比分析

2024 年度疾控中心水质每日监测经费项目年初预算 15 万元，预算调减金额 8 万元，项目收入 7 万元，实际使用 7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每日饮用水卫生检测信息发布；每日饮用水源地环境质量检测信息发布；在要求的时间内及时反馈和解决水质监测问题；加强城市供水管理，保障用水安全；饮用水检测达标率 100%；居民生活用水得到保障；供水水源周边居民生活质量改善；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95%。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水质每日监测经费项目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完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考核指标既要合理、科学反映实际工作情况，又能量化考评，使绩效考评真正能反映资金的使用效率。

加强全员项目绩效意识培训和宣传，共同形成项目绩效管理理念，实现业务与财务融合，沟通和通报各项经费使用进度，促进业务、财务平衡推进。

二、佐证材料

(一) 基本情况

1.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立项目的：判断水质是否符合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每日饮用水卫生检测信息发布；每日饮用水源地环境质量检测信息发布；在要求的时间内及时反馈和解决水质监测问题；加强城市供水管理，保障用水安全；饮用水检测达标率 100%；居民生活用水得到保障；供水水源周边居民生活质量改善；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

资金结构：资金由财政拨款构成。

投向与用途：资金用于购买水质监测用试剂耗材、车辆费用等。

结果：资金按时拨付，无显著资金浪费或闲置问题。

(二) 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成立由项目部门负责人、财务人员、业务科室组成的自评小组，制定包含预算执行指标的自评方案。通过查看水质监测记录、核对资金账目、分析数据等方式，对项目筹备、实施、结项全流程评估，确保自评客观全面。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水质每日监测经费项目收入为 7 万元。均为当年申请的预算拨款 7 万元。

(2) 项目经费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水质每日监测经费项目使用 7 万元。项目经费来源 7 万元，使用 7 万元，结余 0.00 元。具体明细见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经费使用	试剂耗材费用	5.67
	办公费	1.02
	车辆费用	0.31
合计		7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水质每日监测项目，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有部分检测耗材试剂费用未结清。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加强饮用水监测。为了系统掌握和分析蔡甸区饮用水卫生安全状况，及时发现和处置饮用水安全隐患防范饮用水污染危害人群健康，为科学决策和针对性采取措施，保障饮用水

卫生安全提供支持，按照《市卫健委关于印发 2024 年武汉市生活饮用水水质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2024 年蔡甸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全年共完成水质采样、监测 1416 件，合格率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国家监测点出厂水、城关、乡镇管网末梢水合格率

武汉市水务集团蔡甸区自来水公司城关水厂出厂水：共计 2 件，合格率 100%。

城关管网末梢水：共计 10 件，合格率 100%；乡镇管网末梢水：共计 40 件，合格率 100%。

②市、区监测点管网末梢水合格率

1、市级监测点管网末梢水合格率

全年共计 120 件，合格 120 件，合格率 100%。

2、区级监测点管网末梢水合格率

全年共计 1244 件，合格 1244 件，合格率为 100%。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生活饮用水是武汉市创建全国卫生城市的一个重要内容，也是保证人民饮水安全的一个必备手段，只有围绕安全这条主线，提高安全意识、加强水质地保护和监管力度、优化水处理工艺、提高水质监测频率和精度、加强对居民用水安全知识的宣传等，不断提升蔡甸区生活饮用水的整体质量，确保居民饮水安全得到持续保障，切实整改落实，才能确保我区的饮水安全。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上年度自评结果，明确水质监测状况及问题，推动水质改善工作有序开展，保障水环境质量持续稳定达标。

（五）其他佐证材料

蔡甸区 2024 年生活水质监测总结（全年）、2024 年蔡甸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方案、支付凭证等。

2024 年度疾控中心专用网络服务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1 日

项目名称		疾控中心专用网络服务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4	14	100%	20 分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线路安装数量		符合中心需求	符合中心需求	25
		质量指标	网络通畅反馈及时性		4 小时内	4 小时内	25
		时效指标	网络通畅维护解决及时性		平均恢复时间不超过 2 小时	平均恢复时间不超过 2 小时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证网络畅通		保证安全畅通	保证安全畅通	7
总分		97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网络畅通未完成原因：承载不住高峰流量，数据传输易拥堵。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优化网络布局，加强网络监控，实时排查问题，提升运维人员能力，保障网络持续畅通。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疾控中心专用网络服务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项目自评等级为“优”，综合自评 97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1) 项目经费来源

2024 年度疾控中心专用网络服务经费项目预算金额 14 万元。

2024 年度疾控中心专用网络服务经费项目收入为 14 万元，项目资金均为当年申请的公共财政预算财政拨款。

(2) 项目资金实际总收入与年初预算对比分析

2024 年度疾控中心专用网络服务经费项目年初预算为 14 万元，实际收入为 14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3)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年初预算对比分析

2024 年度疾控中心专用网络服务经费项目年初预算 14 万元，项目实际使用 14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疾控中心网络安全稳定运行，网络遇到问题反馈及时，日常维护解决及时，保持网络持续通畅。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用网络服务经费项目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完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考核指标既要合理、科学反映实际工作情况，又能量化考评，使绩效考评真正能反映资金的使用效率。

加强全员项目绩效意识培训和宣传，共同形成项目绩效管理理念，实现业务与财务融合，沟通和通报各项经费使用进度，促进业务、财务平衡推进。

二、佐证材料

(一) 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立项目的：保证网络正常使用。

年度绩效目标：网络安全稳定运行，网络遇到问题反馈及时，日常维护解决及时，保持网络持续通畅。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

资金结构：资金由财政拨款构成。

投向与用途：资金用于支付视频会专线光纤费用、卫生专网网费、电信光纤服务费、政务外网光纤等。

结果：资金按时拨付，无显著资金浪费或闲置问题。

(二) 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成立由项目部门负责人、财务人员、业务科室组成的自评小组，制定包含预算执行指标的自评方案。通过查看网络线路、分析数据等方式，对项目筹备、实施、结项全流程评估，确保自评客观全面。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用网络服务经费项目收入为 14 万元。均为当年申请的预算拨款 14 万元。

(2) 项目经费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用网络服务经费项目使用 14 万元。项目经费来源 14 万元，使用 14 万元。具体明细见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经费使用	视频会专线光纤 10M	0.96
	卫生专网网费	1.2
	50M 电信光纤服务费	2
	政务外网 10M 光纤	0.42
	通信服务费	0.72
	VPN50M 专线、150M 光纤服务费	8.7
合计		14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用网络服务项目，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用于疾控中心办公平台中增强网络稳定、维护设备运行安全、提升信息传播效率、日常网络故障维修、机房运行及配套、视频会议运行保障及治理安全隐患，提高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信息失密的综合防范、安全保护、应急处置和信息对抗能力，预防和减少网络信息安全事件的发生，保障政务外网、政务平台、各应用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加强网络的维护，确保网络运行的稳定。提高故障处理的效率和质量。一旦

发现网络出现问题，及时反馈，迅速采取措施进行修复，在 2 小时内恢复网络的通畅。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专用网络的持续稳定性、易用性、安全性为疾控中心提供了更高效的数据收集及传播效率、促进了信息的共享和协作。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在岗职工日常办公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对专用网络服务满意。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结合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针对网络性能有待提升问题，加大网络优化升级投入，提升网络稳定性与传输速度，确保专用网络费用合理使用，网络高效运行。

（五）其他佐证材料

视频会专线光纤、卫生专网网费、电信光纤服务费、政务外网光纤合同，支付凭证等。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1 日

项目名称		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	30	100%	20 分
年度绩效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验室设施系统维护次数	设施系统每年至少维护一次	设施系统每年至少维护一次	30
		质量指标	设备计量检测符合要求	保证实验室检测设备持续符合工作的要求	保证实验室检测设备持续符合工作的要求	20
		时效指标	设施系统操作正常反馈及时性	7 天内提交报告或建议	7 天内提交报告或建议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设施系统正常运行满意度	100%	100%	13
总分		98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未完成原因：部分设备老化频繁故障、导致应急抢修恢复正常运行迟缓。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全面排查老旧设备，及时更新换代，确保硬件稳定，缩短维修时间，全方位保障设施系统良好运行，提升满意度。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项目自评等级为“优”，综合自评 98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1) 项目经费来源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经费项目预算金额 30 万元。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经费项目收入为 30 万元，项目资金均为当年申请的公共财政预算财政拨款。

(2) 项目资金实际总收入与年初预算对比分析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经费项目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实际收入为 3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3)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年初预算对比分析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经费项目年初预算 30 万元，项目实际使用 30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对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费至少一次；保证实验室设施系统连续正常运行；设备操作正常反馈及时性；设备正常运行满意度 10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经费项目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完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考核指标既要合理、科学反映实际工作情况，又能量化考评，使绩效考评真正能反映资金的使用效率。

加强全员项目绩效意识培训和宣传，共同形成项目绩效管理理念，实现业务与财务融合，沟通和通报各项经费使用进度，促进业务、财务平衡推进。

二、佐证材料

(一) 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立项目的：保证实验室设施系统正常运行以及检测设备计量符合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实验室设备每年至少维护一次；保证实验室设施系统连续正常运行；设备操作正常反馈及时性；设备正常运行满意度 100%。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

资金结构：资金由财政拨款构成。

投向与用途：资金用于支付实验室设施维护费用及设备计量费用等。

结果：资金按时拨付，无显著资金浪费或闲置问题。

(二) 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成立由项目部门负责人、财务人员、业务科室组成的自评小组，制定包含预算执行指标的自评方案。通过查看设施维保记录、核对资金账目、分析数据等方式，对项目筹备、实施、结项全流程评估，确保自评客观全面。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收入情况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经费项目收入为 30 万元。均为当年申请的预算拨款 30 万元。

(2) 项目经费使用情况

2024 年度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经费项目使用 30 万元。项目经费来源 30 万元，使用 30 万元。具体明细见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经费使用	委托业务费	11.63
	办公费	0.17
	维保费用	18.2
合计		30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设备维护项目，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定期对实验室设备进行维护，保证实验室设施系统连续正常运行。既能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也可以确保实验室的准确性和可靠性，减少因设备故障导致的资源浪费和成本增加。同时，设备维护项目还可以促进实验室设备的技术更新和升级，推动疾控中心实验室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发展。这些都将为疾控中心未来的工作提供更加坚实的基础和保障。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保障中心实验室正常运行率 100%。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中心实验室设施系统连续正常运行，使用者满意度 100%。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针对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情况，设备维护周期长，本年度优化维护流程，缩短维护时间，提升设备维护效率和质量，保障实验室正常运行。

（五）其他佐证材料

2024 年计量检测服务合同、2024 年实验室设施维保项目服务合同、支付凭证等。